



### 關於立法會施家倫議員書面質詢的回覆

遵照行政長官指示，經徵詢保安司司長辦公室的意見，本局對立法會第 450/E336/VI/GPAL/2018 號公函轉來施家倫議員於 2018 年 5 月 4 日提出的書面質詢，回覆如下：

特區政府明白物流業具有跨範疇的特性，而且對各行業乃至民生發展有着積極的作用。因此，在“物流業發展委員會”於 2017 年 2 月撤銷後，特區政府在同年 11 月委任部份前物流業發展委員會成員為經濟發展委員會成員。經濟發展委員會是由行政長官擔任主席，有利於協調跨司、跨範疇工作，自從吸納物流業界為成員後，各項相關工作有序進行，物流業界亦可善用經濟發展委員會這一重要平台向特區政府提出行業的發展意見。

經濟發展委員會下設的經濟適度多元政策研究組於 2017 年 12 月舉行的年度第四次會議就港珠澳大橋作了專門探討，其後在 2018 年 2 月舉行的年度第一次會議也總結了港珠澳大橋的討論工作，並在 2018 年 5 月舉行的年度第二次會議決議將相關的意見及建議呈交經濟發展委員會主席，內容涉及通關模式、物流、客流及經濟效益等四個領域。

特區政府持續關注物流業的發展，並透過經濟發展委員會吸納業界的意見，為澳門物流業發展創造更理想的環境。

關於質詢第二點提及的問題，為支援物流業發展，保安司司長辦公室表示，港珠澳大橋口岸將設置物流設施。根據特區政府的規劃，會先興建臨時物流設施，以能短期內投入使用；然後興建永久物流設施。有關設施已預留土地空間，並開展了項目的規劃研究，稍後待具備條件時將開展招標程序。



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  
Governo da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

經濟局

Direcção dos Serviços de Economia

就港珠澳大橋的物流分工，港珠澳大橋三地聯合工作委員會已有討論，現階段港珠澳大橋的貨運功能定位於港珠之間及港澳之間，珠澳之間的貨運則保持原有模式。而隨著港珠澳大橋將來開通營運，珠澳之間的貨運也將出現新情況或新訴求，澳門海關會繼續聆聽意見，務求不斷優化通關便利措施和採取適切的措施，配合融入粵港澳大灣區發展的需要。

代局長

陳子慧

二零一八年六月二十一日